

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

新人防〔2023〕8号

签发人：叶希宇



关于印发《2023年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

各股室（队）：

现将《2023年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印发给你们，请各股室（队）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3年3月27日



新县人防办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1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经批准的开工报告擅自施工的行为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未组织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承包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承包单位将承包的人防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4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将人防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者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监理单位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5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不建防空地下室 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不建防空地下室 的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 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6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监理 单位履行质量 责任和义务的 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监理 单位与建设单位 或者施工单位串 通、弄虚作假、 降低工程质量的 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 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7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 质量责任和义 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将人防工程肢 解发包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 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8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 单位履行质量 责任和义务的 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未对 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 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的 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 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9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民防空通信、 警报设施的监 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阻挠安装人民防空通信、 警报设施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 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0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和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和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1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将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有关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送备案的等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2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3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违反国家规定,改变人民防空工程的主体结构的行为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4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勘察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的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5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向人民防空工程内排入废水、废气或者倾倒废弃物的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向人民防空工程内排入废水、废气或者倾倒废弃物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6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7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人防工程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处行政检查	1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8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在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后,未移交建设项目档案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19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管理和行政检查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管理和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0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1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2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承包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3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侵占人民防空工程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侵占人民防空工程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4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后拒不补建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后拒不补建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5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违反国家规定,拆除人民防空工程设施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6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擅自拆除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7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不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修建人民防空工程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不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修建人民防空工程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8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违反国家规定,采用其他方法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29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有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其他行为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0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1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对不合格的人防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2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建设单位履行质量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建设单位人防工程竣工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3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承包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4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城市、经济目标和重要防护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城市、经济目标和重要防护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5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行政检查	15-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6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监理、设计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工程监理单位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承担监理项目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的行政检查	10-20%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
37	对人防工程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监理、设计单位履行责任和义务的监管	人防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对人防工程监理单位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行政检查	5%	1次/年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县人防办